

朝陽科技大學
110學年度第1學期教學大綱

當期課號	2580	中文科名	法學緒論
授課教師	吳紹貴	開課單位	社會工作系
學分數	2	修課時數	2
修習別	專業選修		
類別	一般課程		

本課程培養學生下列知識：

法學緒論是對於法律之概念、內容及壹班原理原則以至於法律思想等加以初步之介紹。主要內容有三：第一是法律學，其中涵蓋希臘羅馬法，進而我國現行法律之法學發展，並有系統的介紹法律意義、法律淵源、法律解釋、法律適用到法律制定與公布等重要觀念。其次是現行法簡介，將我國現行重要法律內容做完整的介紹，可作為學生未來學習社工相關法律的基礎，最後是介紹我國現行司法制度，包括檢察體系、審判體系與重要訴訟制度。

- 1.認識法律的基本概念，作為未來學習社工專業相關法律之基礎
- 2.嫻熟訴訟程序及操作作為未來案主服務（如陪偵）的有效工具
- 3.養成知法守法落實人權法治建立為案主福祉積極倡導的態度

The subject matters of this course include : 「The meaning and relation between democracy and legal institution」、「The meaning and social function of the law」、「The relation between the law and the other behavioral norm」、「the establishment , advertise, administration and the effect of the law」、「The form of the law」、「The application and construction of the law」、「The meaning of lawlessness and the absolvable of lawlessness」、「The duty with lawlessness」、「The punishment of crime」、「The spy-office about crime」、「The official system of prosecute」、「The official system of judicature」、「The justify system and litigate guidance」、「The lawful process of adjust trouble」、「The main contents of our national law」.

每週授課主題

- 第01週：法學基本常識
- 第02週：第一章 法律之概念
- 第03週：第二章 法律與其他社會現象
- 第04週：第三章 法律之淵源
- 第05週：第四章 法律之分類
- 第06週：第四章 法律之分類
- 第07週：第五章 法律之效力
- 第08週：第五章 法律之效力
- 第09週：第六章 法律之解釋
- 第10週：期中考
- 第11週：第七章 法律之適用
- 第12週：第七章 法律之適用
- 第13週：第八章 法律之制裁
- 第14週：第九章 法律關係
- 第15週：第十章 法律之結構及內容
- 第16週：第十一章 法律之進化及法系
- 第17週：第十二章 法律思想簡史
- 第18週：期終考

成績及評量方式

期中考試或報告：30%

期終考試或報告：30%

平常成績：20%

課堂回應及出席率：20%

證照、國家考試及競賽關係

- 社會行政
- 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
- 公務人員特種考試社會福利工作人員考試
- 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
- 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身心障礙人員考試
- 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原住民族考試

主要教材

- 1.法學概論陳惠馨三民書局(教科書)

參考資料

本課程無參考資料!

建議先修課程

本課程無建議先修課程

教師資料

教師網頁：<http://www.cyut.edu.tw/~jangshin/>

E-Mail：jangshin@cyut.edu.tw

Office Hour：

分機：

[\[關閉\]](#) [\[列印\]](#)

尊重智慧財產權，請勿不法影印。